

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我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要求,立足建设领域行政监管和服务职能,突出依法、便民的原则,加强领导,强化措施,健全机制,扎实有效地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开展。为全面贯彻实施《条例》,我局高度重视,按照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统一部署和要求狠抓落实,重新调整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成员,确定办公室具体负责日常工作同时,进一步明确细化各科室部门责任任务,并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办法,健全了政府信息公开审批制度,及时修正公开指南及公开目录,确定本年度信息公开的具体内容,充分发挥主动公开在信息公开中的主渠道作用,在深化公开内容、建立各项制度、规范公开载体形式、加强基础性建设工作等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

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新版市住建局门户网站发布各类政府信息共 428 条,其中政务动态 123 条,信息公开类 206 条,互动交流类 99 条。目前,属主动公开的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府信息,均可以在我局门户网站上实现快速查询。为增强社会监督,今年新增行政执法投诉举报板块;根据本年度工作重点,网站首页新增专题专栏及扫黑除

悉举报飘窗，同时增设河南政务服务网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便民窗口。汇总网民提交问题，多数问题主要集中在建筑业管理、房产管理及物业等相关问题，局政务信息公开办及时督促局属相关单位、相关科室在规定时限内进行解答回复。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50	703	853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0	63	113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单位：万元）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8	0	0	0	0	0	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8	0	0	0	0	0	8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8	0	0	0	0	0	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积极主动地做了大量扎实有效的工作，但仍存在不足，主要表现在：政府信息公开的类型不够丰富，主要以单位政务动态信息及建设工程领域信息为主，政策解读、决策信息等信息内容数量较少，更新也相对滞后，少量依申请公开信息回复满意度有待提高。

2021年，我局将在市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的指导下，继续加大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主要是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制定年度工作目标。制定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考核细则，对各部门科室进行量化考核。突出重点政务信息公开，把政务公开工作中遇到的重点、难点问题和社会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作为政务公开主要内容，努力做到政务决策公开、过程公开、结果公开，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公开，保证公开的真实性，防止公开的随意性，注重公开的实效性，坚持公开载体的创新性，不搞形式主义，不做表面文章，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实效。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进一步提高公开质量。开展定期检查，检查各科室部门信息公开工作情况。实行有效监督，严格责任追究，确保政务公开办

事公开规范、有序、真实、实效，全面提高政务公开办事公开工作的质量。三是加大宣传力度，努力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在规定的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内，及时发布和更新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并做好答复工作。充分利用好局门户网站这一平台，实现政务公开信息化，切实提高办事透明度和行政效能，为公众提供更及时更准确的信息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0年，年初新冠肺炎疫情严峻的形势下，我局通过门户网站实时播报新冠肺炎疫情动态、疫情趋势，为当地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了有效的信息数据，也为广大网友提供了一个了解新冠肺炎疫情趋势的窗口，为我市疫情防控贡献了政府信息公开的力量。